

中共嵊州市委 (通报)

嵊市委发〔2012〕8号

中共嵊州市委 嵊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1 年度纳税前 20 强企业的通报

各乡镇、街道，市级机关各部门，市属各企事业单位：

2011 年，在广大纳税户和全市财税干部的共同努力下，我市财政税务工作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绩，全年共完成财政总收入 30.5 亿元，其中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16.79 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 24.5% 和 27.6%。为激励纳税大户作出更大贡献，市委、市政府决定对全市纳税前 20 强企业进行通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纳税大户再接再厉，不断加大创新力度，着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为全市经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市财政税务部门要加大税法宣传力度，依法治税，涵养税源，为全市广大纳

税人提供优质服务，更好地促进嵊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附：嵊州市 2011 年度纳税前 20 强企业名单



主题词： 税收 表彰 通报

(有牌子对号等)

嵊州市 2011 年度纳税前 20 强企业名单

浙江嵊州农村合作银行	9254 万元
浙江天乐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	8730 万元
浙江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集团)	6631 万元
绍兴市烟草公司嵊州分公司	5522 万元
浙江新光药业有限公司	5427 万元
台州市台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嵊州分公司	5150 万元
嵊州金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72 万元
嵊州市电力公司	3901 万元
嵊州市国商大厦有限公司	3876 万元
嵊州中大剡溪房地产有限公司	3573 万元
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	2779 万元
浙江迪贝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	2760 万元
嵊州市吉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66 万元
华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	2034 万元
浙江宏达制衣有限公司 (集团)	1985 万元
浙江达成凯悦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集团)	1929 万元
浙江震凯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	1896 万元
浙江普田电器有限公司 (集团)	1826 万元
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集团)	1805 万元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集团)	1662 万元

(此文可放在网站新闻上)